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5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22年4月30日向各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宋磊女士召集和主持，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事宜，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保障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的暂

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结合募集资金实际到账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向宁波市永港物流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以实施“宁波物流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向宁波凯密克物流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以实施“物流运力提升项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四、备查文件

- 1、《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关于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 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核查意见》；
-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

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5、《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5月9日